



主动担当守正义 站位全局促发展

——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服务大局、为民办事纪实

本报通讯员 刘婷婷

主动作为,展现服务大局忠诚本色

今年10月,一起因第三人在原告承包土地范围内修建构筑物,原告诉政府相关部门的行政争议案,各方当事人已到了剑拔弩张的地步。第三人的占用已严重侵害原告的土地使用权,占用时间拖的越长,原告的损失越大,情绪越激烈,协商的难度就越大,而依靠行政判决也不能直接解决原告的损失赔偿问题。为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和保障社会稳定,孟村法院主动作为,积极联系检察院、县司法局启动联合化解机制,经多次组织化解,该案最终达成和解协议,原告当场申请撤诉。该案的妥善处理,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近年来,孟村法院积极推进行政争议实质化

解,对行政争议不是简单地一判了之,更不盲目地“和稀泥”,坚持针对不同性质的案件,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采用“一案一策、同步跟进”措施,充分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将行政机关与相对人的矛盾化解在源头。今年以来,孟村法院受理行政争议案23件,成功化解9件,化解率达40%。针对处理行政争议中发现的土地使用权、未成年犯罪显著增长、校园欺凌等问题向行政机关发出司法建议12条。

“法院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发展,政治站位高、大局意识强,服务保障举措多、效果实……”今年7月,在中国共产党孟村回族自治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上,与会领导充分肯定了孟村法院的工作。孟村法院党组始终牢记“党和国家事业推进到哪里,司法服务保障就跟进到哪里”,坚持站位全局,从关乎辖区稳定、关乎经济发展、关乎百姓福祉的大事入手,主动服务,能动司法,以实实在在的举措和成效,充分展现孟村法院在服务中心、保障大局、司法为民中勇当排头兵的新作为、新担当。

2021年11月3日,随着孟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栗保东“腾空公告”签发时的一声令下,腾空房屋“骨头案”拉开阵势。通过多方加压、释法明理,这起已僵持近四个月拒不配合执行的案件,慑于法院强大的执行力度,被执行人终于搬离了房屋,案件执行完毕。“案件判下来后,如果

维护群众利益却卡在执行环节,那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路也断在了这‘最后一公里’。只有坚决打赢切实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才能真正做到司法为民。”孟村法院执行局局长吴玉超说。

近年来,孟村法院在加大调解力度,促进自动履行,努力从源头上减少执行案件数量的同时,穷尽各种手段,用足用好各类强制执行措施,使有财产可供执行的案件得到100%执行。尤其是不断强化对执行款物的规范管理和风险防控,及时兑现胜诉权益,确保执行案款在最短时间发放,相关经验做法得到省法院的肯定并在全省推广,孟村法院也因此被列入全省法院执行案款管理系统功能升级试点法院,为全省法院在费款查询、对账、退费等环节的运行打造样板。



党员干警参观马本斋纪念馆



“全国法院执行款集中发放日”活动



慰问老党员



深入走访企业,主动服务促发展



开展“上门立案”服务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法雨春风——法治进校园”宣传活动

利用“小切口”,推动服务“大升级”

近年来,随着信用卡案件的增多,审判过程中因欠款人下落不明造成送达难,导致案件审理周期长、调撤率低这一难题始终困扰着审判法官,信用卡利息计算问题也亟待解决。5月12日,孟村法院组织召开金融案件分析座谈会,与县域内7家金融机构就审判实务中存在的无法向被告直接和邮寄送达、信用卡利息计算等问题进行讨论,达成了共识。针对金融

服务中存在的问题向金融机构提出司法建议,比如建议金融机构在签订合同时约定“如发生诉讼,客户在本合同中确认的地址即为送达地址”,可以帮助金融机构从源头上规范金融贷款行为,提高其自行追贷效果,有效防范因送达地址问题造成的诉讼风险。孟村法院为金融机构提供的精准、高效司法服务,既为金融机构节约了诉讼成本,又大大缩短了审理期限,

切实维护了金融市场秩序,助力了辖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孟村法院利用“小切口”,推动服务“大升级”。针对涉机动车交通事故及保险合同类纠纷案件发案率高、理赔时间长、调解难度大、上诉率高等普遍现象,以及在推进诉前调解、损失鉴定及诉调对接等方面的问题,11月15日,孟村法院牵头与沧州保险行业协会、沧州市辖区五家保险公司展开座谈,搭建起法官和保险公司的沟通平台,将伤残评

定、财产损失鉴定环节前移,以小额案件调解推进“快审快结快赔”,打通了诉讼环节的“堵点”。同时启动骗保案件监督机制,全面防范保险领域虚假诉讼发生。通过以上举措的运用,涉保险类案件平均审理时长缩短了90天,调解率提高了20%,进入审理阶段的案件占比连续三年降低至13%左右,有效保障了保险行业的健康运行。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以上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并确定为经验做法在沧州辖区各基层法院进行推广。

诉讼服务站,将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

今年3月,一起持续调解近半年一直未果的医疗纠纷案,村医同意补偿性给付1万元的调解意见与就医者家属20多万元损失赔偿的要求相差甚远,双方僵持不下。正值“诉讼服务站”成立的第一天,案子被移交过来,调解员收案后,积极向县医院专家征询意见,认

为村医的医疗行为不存在过错。经过调解员反复释明因果及法律关系,最终就医者家属认可接受村医出于同情补偿的1万元,双方达成和解,达到很好的社会效果。

这是孟村法院乡镇诉讼服务站日常工作的一个缩影。孟村法院坚持和

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一站式”建设和诉源治理,创新工作方法,今年3月在全省率先成立覆盖全县6个乡镇的诉讼服务站,积极为当事人提供上门立案、网上立案、网上查询、网上阅卷、诉前化解等“一站式”通办服务,将诉讼服务送到百姓家门口。乡镇诉讼服务站成立以来,已接收立案材料32件,电话咨询300余

次,网上阅卷550余次,开展普法宣传20余次,现场解答法律问题800余次,发放诉讼指南3000余份。诉讼服务站充分发挥了扎根基层、贴近群众的优势,在为群众提供贴身诉讼服务的同时,实打实解决了一批积怨时间长、难以处理的矛盾纠纷,被群众称作“乡镇里的‘一站式’、百姓身边的贴心人”。今年9月《河北法制报》对此进行了专题报道。

护航青春,筑牢成长“防火墙”

“什么是青少年犯罪?刑事责任年龄又是怎样划分的?”“网络打赏能否要回?”……课堂上家长、学生与法官们的一个个互动问答,拉开了孟村法院与县教育局、团县委、县妇联联合开展的“法雨春风——法治进校园”法律宣传活动的序幕。

为进一步增强学校师生法治意识,提高青少年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营造平安健康的校园法治氛围。孟村法院选任51名干警担任全县中小学校的法治副校长,开展校园法治宣传。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颁布之际,孟村法院将宣传该法作

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大力营造学习贯彻家庭教育促进法的良好氛围。11月18日,“法雨春风——法治进校园”宣讲团干警走进县第二中学,以“依法带娃”为主题,重点讲解家庭教育促进法的立法目的、家庭责任、“双减”要求、法律责任等方面的法律知识,以及家长们普遍关心的如何运用合法合理、科学有效的方式方法实施家庭教育等知识,引导家长树立科学教育观念,理性确定孩子成长目标,切实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

第八个宪法日来临之际,孟村法院举办宪法宣传周活动。孟村法院青年

志愿者来到代林小学,开展宪法知识竞赛活动,让同学们在欢声笑语中轻松学到法律知识。随后二十余名师生代表跟随志愿者走进孟村法院参观审判庭。同学们穿上法袍,体验“小法官”判案,身临其境感受法律的威严。宪法宣传周期间,孟村法院还组织了少年模拟法庭、法律知识讲座、宪法知识网上答题等灵活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截至目前,孟村法院“法雨春风——法治进校园”法律宣传已开展活动21次,为教师、学生家长解答法律问题200余条,为全县师生特别制作的少年儿童权益保护宣传专题片在“法雨春风——法治进校园”公众号上的点击率达2万多人次。

孟村法院不仅在法律宣传方面主动作为,为全县未成年人成长道路撑起“保护伞”,在涉妇女儿童案件审理过程中,也是充分展示司法机关在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强烈意识和担当。日前,河北省第六届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典型案例”评选结果公布,孟村法院审理的一起交通事故赔偿款管理支配案作为全省法院系统唯一案例入选。该案从充分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尊重被监护人真实意愿,判决赔偿款待未成年人成年后支取,确保其利益得到切实维护,为未成年人财产管理类案件的办理提供了借鉴和指导,也为促进家庭和谐、增强社会法治观念发挥了积极推动作用。

“把脉”村规民约,助力乡村治理

当下,乡村振兴战略正紧锣密鼓推进,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成为了当务之急。在《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的指导背景下,孟村法院充分认识到村规民约在基层社会治理、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作用,主动担负起助力乡村治理的社会责任,从村规民约入手,开展专题调研,引导群众崇德向善,借助道德习惯力量和礼仪教化作用,激活社会自我修复功能,推动乡村自治。

据了解,孟村法院是全省首个针

对村规民约开展专项调研的法院。3月,孟村法院成立专题调研组,通过组织村两委班子成员座谈、村民代表填写调查问卷、收集现行村规民约文本等方式,从社会治安、公共秩序、婚姻家庭、生态环境、教育卫生、邻里关系、移风易俗、土地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项调研。在获得第一手资料和数据后,通过梳理研究,形成了13000余字的调研报告,针对现行村规民约中存在的可操作性强、脱离实际和不适新形势等问题提出修改建议,并制定了全县村规民约修订完善方案。

县委对修订建议和方案给予充分认可。9月,在孟村法院的指导下,县域内村规民约的修订、完善工作正式启动。

依法保障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是社会主义司法的本质要求,为群众办实事绝不是应时性的口号,而是人民法院必须长期坚持的服务宗旨。孟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栗保东对此有自己的体会:“在全市开展‘两转两促三思考’思想大讨论实干大行动中,我们一直在想,如何在做好审判执行工作的同时,更好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如何找准切入点,在孟村的经济社会发展中有更

多的担当和作为,这是孟村法院的责任和价值所在。”“我希望在沧州法院的工作报告中有更多的孟村元素,在孟村各项事业的建设中有更多的法院身影!这是我们当前追求的工作目标,也是今后仍要坚持的努力方向。”栗保东表示,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孟村法院将初心不改、使命如磐,笃实力行,始终把党和人民的利益放在司法的首要位置,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永恒的司法追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用实际行动诠释对党忠诚、服务人民的庄严承诺,彰显人民法院的责任和担当。